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	王亚非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田海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寿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桂宾

公司董事长王亚非、副董事长总经理田海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寿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桂宾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89,170,394.43	3,600,564,725.32	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735,012,498.81	2,662,444,107.23	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49	6.32	2.6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915,249.18		182.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171.43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194,139.66	72,194,139.66	3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3	0.1713	2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1	0.1731	2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3	0.1713	22.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2.68	减少0.1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039	2.7039	增加0.0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741.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2,112.83
合计	-776,371.4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66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8,450,818	人民币普通股	38,450,818
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318,784	人民币普通股	8,318,784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5,405,889	人民币普通股	5,405,88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4,370,569	人民币普通股	4,370,569
安徽省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2,594,305	人民币普通股	2,594,305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2,036,584	人民币普通股	2,036,58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988,659	人民币普通股	1,988,65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771,020	人民币普通股	1,771,02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宝华2号证券投资信托	1,096,353	人民币普通股	1,096,35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A13	1,059,55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550

备注：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2011年1月25日至本季度报告披露日，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7.39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0%。

2.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发展战略和年度计划加强经营管理，出版主业稳固发展，全媒体业务运营稳健，新媒体创新有效，印刷板块规模进一步扩大，"走出去"增长有力，一季度实现销售收入5.405亿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7219.41万元，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20.59%和30.22%。经营亮点频现：

1.大力拓展开发专题教育读本，深挖配套教学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专题教育读本，包括《安全教育》、《环境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写字》、《古诗文诵读》、《法制教育》、《民族教育》等在内的七大板块的专题教育读本发行量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教材销售稳定，不断拓展对外合作范围。配套教学资源增长较快，特别是高中教材配套光盘仅第一季度征订数已基本与2010年全年征订总量持平。随着高中教材配套光盘印制数量以及社会业务订单的大幅增长，公司子公司旭日光盘产能利用率大幅提高，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30%以上。

2.打造精品书系，关注社会热点

报告期内，公司联手中国国家博物馆、故宫博物院等国内著名资源和研究机构，深入开发一系列重大出版工程，《中国国家博物馆古代艺术系列丛书》、《中国国家博物馆20世纪中国美术名家系列丛书》、《故宫博物院藏品大系》等重大出版工程的第一批精品图书隆重面市，《中国美术全集》共51卷已经全部编辑完成。未来公司还将深挖资源，探索与台湾故宫博物院等合作，不断推动中华优秀文化的出版和传播，形成重大出版工程的精品生产线，积极打造古籍类、教育类、科技类、文艺类、少儿类及玩具图书等精品书系。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动"111营销工程"建设，即每月重点营销1种图书，全年重点营销不少于10种图书，重点打造1—2种超级畅销书，一季度公司共有15种图书25次登上畅销书排行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关注社会热点，在日本福岛核事故发生后的较短时间里，推出了核辐射知识科普图书《核辐射普及读本》，为民众提供了一本通俗易懂而简明实用的防核辐射应急实用手册。

3. 加快影视业务运营步伐，给力全媒体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影视业务运营稳健，10多部影视作品合作事项、近百种图书的影视剧改编正有计划落实，电影《一八九四·甲午大海战》正在紧张拍摄。公司不断开展影视版权资源的挖掘和合作，进行影视剧本的储备、交易，不断实现图书版权向影视剧版权的转化，实现影视剧与图书出版之间的良性互动。

4.加大创新力度，数字出版与传统出版不断深化融合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安徽省自主研发的首款电子教育产品，也是国内出版领域首款学习机"时代名师智能学习机"。采用市场上先进的移动多媒体终端设备，为高考考生快速梳理学科知识体系。成立专门公司，进军彩铃、彩信、短信等业务领域以及开展与三大通信运营商之间的合作。

公司全媒体数字运营平台"时代e博"首期重点对在线阅读、在线教育和电子商务三大领域进行开发，将为读者打造集数字出版、教育服务、互动服务、商务运营为一体的数字出版平台。公司少儿互动阅读平台稳步推进，预计将在6月份实现40至60种图书的数字化线上收费运营。

5.印刷业务板块实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新华印刷成功重组控股合肥市华丰印务有限公司（下简称"华丰印务"）。华丰印务是专业从事中高档烟盒、书刊及包装装潢为一体的印刷企业，公司将拓展印刷领域，抢滩烟包印刷市场。通过不断重组，新华印刷形成了集书刊印刷、包装印刷、文化用品印刷、烟包印刷为一体的完整业务运营结构。

6. "走出去"创新发展，形成产业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因品牌影响力和"走出去"实力，被新闻出版总署和澳大利亚使馆选定为第四届澳大利亚文学周中方独家合作伙伴，达成了多项版贸及新媒体合作意向，取得丰硕成果，开创了国内出版企业和外国政府共同举办国际级文化活动的先河。4月7日，"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工作小组会议公布了2010年度"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综合排名，公司位列全国集团单位第三，并连续两年位居地方出版集团首位。

7.强化管理，加强成本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整合印刷资源，出台《印刷资源管理办法》，将公司各出版社印刷业务资源集中于公司新华印刷及其控股公司，充分强化垂直一体化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所属单位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预算管理，进一步规范工资总额和薪酬管理；全面整合ERP管理系统，进一步强化供应链管理，在纸张集中统一采购的基础上启动印刷耗材采购和废品废料处理集中统一招标，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

新的五年已经扬帆起航，公司正紧紧抓住出版产业发展新的历史机遇，十二五期间公司将继续保持经营规模和利润的快速增长，形成产业规模及经营实力的高速积累，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和产业辐射力，重点从资源整合力、文化传播力、社会影响力和经济贡献率入手，大力发展以版权为核心的内容产业，迅速强势进入新兴传媒业务领域，构筑传统核心内容产业与现代传媒产业互动发展产业链，力争让专业更有品位、精品更有分量、主业更有实力、社会更有地位，让市场更大、品牌更壮、企业更强。

§3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998,000.00		不适用	本期购入华安理财1号稳定收益集合管理计划
其他应收款	60,092,776.36	44,366,993.37	35.44%	主要系所属公司应收保证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58,455,122.33	121,949,062.95	29.94%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读者出版集团等公司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651,704,333.22	627,350,274.91	3.88%	主要系本期并购华丰印务所致
应交税费	22,640,785.43	40,784,436.90	-44.49%	到期支付上年度应交税费
少数股东权益	131,217,589.34	108,624,563.07	20.80%	主要系本期并购华丰印务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1 年1–3 月	2010 年1–3 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540,511,824.06	448,224,756.02	20.59%	主要系所属公司商品流通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416,171,902.77	329,386,750.14	26.35%	主要系所属公司商品流通业务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21,560,075.58	20,111,106.84	7.20%	销售增长及并购华丰印务所致
营业外收入	13,386,814.15	2,136,609.29	526.54%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增值税返还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1 年1–3 月	2010 年1–3 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15,249.18	29,017,708.70	182.29%	销售增长及催收债权优化存货、债权结构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19,152.39	-20,729,462.46	-367.54%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对读者出版集团等公司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4,630.16	6,117,339.17	不适用	主要系华丰印务偿还借款所致

3.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08年9月26日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拥有的公司权益的股份。

2.2010年6月25日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杭州康帛羽绒制品有限公司、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百年化妆护理品有限公司、黑龙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安徽长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拥有的公司权益的股份。

目前公司未发现做出上述承诺事项的股东方不履行承诺的行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2011年3月28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拟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421,521,0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2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于2011年4月2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亚非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1-009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上午8:30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以2011年4月15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王亚非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通过《关于参与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参与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以每股12元的价格认购200万股（占3.33%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2400万元。华文国际为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董事王亚非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与会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1-010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从2011年4月15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11年4月25日上午9: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监事彭辉因公未能出席，委托监事朱维明代为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维明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对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程序合法合规，相关审核程序严格依据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

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通过《关于参与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参与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以每股12元的价格认购200万股（占3.33%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2400万元。华文国际为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与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进行，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进行交易，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1-011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文国际"）增资扩股，按每股12元的价格认购200万股（占3.33%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2,400万元。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文国际为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关联人回避事宜

关联董事王亚非（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裁）回避表决。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形成不利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华文国际增资扩股，按每股12元的价格认购200万股（占3.33%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2,400万元。

2. 华文国际为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57.38%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1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该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亚非回避表决，与会的其他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注册资本：肆仟伍佰万圆整

住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圣泉路1118号出版传媒广场

公司类别：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对外经济、技术、贸易及文化产业合作；自营除国家禁止和限定公司经营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燃料油批发；文化产品销售。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基本内容

华文国际以每股12元价格增资扩股1500万股，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200万股（占3.33%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2,400万元。

（2）定价基准

根据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致远评报字［2011］第40号）和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年度审计报告（会审字［2011］3630号），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文国际账面资产总额为125,212.23万元，账面负债总额为114,421.36万元，账面净资产总额为10,790.87万元。全年实现进出口额5亿美元、销售收入26亿元、净利润4469万元，再次位列行业前列。根据投资者报价，确定增发价格。

（3）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

交易标的为华文国际增资扩股的200万股股权；每股价格12元，交易金额为2,400万元。

（4）交易价款的支付

公司一次性付清全款。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经对华文国际的资产状况、财务情况、内部风险控制水平、上市前景等方面进行认真研究，目前投资华文国际，具备一定战略投资价值，有利于公司在强化主业发展的同时，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本次交易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没有不良影响。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双方遵循了诚实信用的商业交易原则，统一定价，内容合法有效；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全票通过。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1-012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11 年4月25 日（星期一）9: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公司一楼第二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召开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王亚非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代表股份269,179,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86%。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如下决议：

1.通过《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2.通过《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3.通过《关于〈2010 年度报告〉及〈2010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4.通过《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5.通过《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 201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47,592,581.7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27,646,000.51元，扣除已分配2009年股利，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065,117.49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22,112,856.75 元。拟以本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421,521,0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2,152,108.00 元（含税）。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10 年年初资本公积金额为976,080,471.77元，年末增加464,239,637.50元，年末资本公积余额1,440,320,109.27元。拟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421,521,0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84,304,216股，占资本公积金余额的5.85 %，剩余资本公积1,356,015,893.27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达到505,825,296股。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6.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1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7.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为2011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为本公司进行有关财务审计、专业咨询及出具其他法定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华普天健在2010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公司的审计任务，同意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会议以269,179,064股表决权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通过该议案。

本次会议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今年4月19日披露的《时代出版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会议的全过程由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孙金龙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

时代出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肖志杰	董事	请假	杨国平
陆巧敏	董事	请假	朱敏骏
吕红兵	独立董事	请假	金德环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杨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朱敏骏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礼明

公司负责人杨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礼明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64,643,219.27	1,315,438,129.02	26.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300,523,799.59	1,058,868,270.54	2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7	3.39	23.0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06,728.43		-121.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100.00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17,156.60	20,817,156.60	-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1.76	减少0.7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1.75	减少0.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9.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983.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693.66
所得税影响额	-37,279.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8.73
合计	173,528.9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32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57,130,750	人民币普通股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355,84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9,197,49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	15,717,765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蓝鑫投资有限公司	13,2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株式会社	8,7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4,149,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交通大学	2,766,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慧安1号	1,2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慧安2号	90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率
货币资金	57,488,648.60	130,799,189.43	-56.05%
应收账款	85,020,713.57	47,803,806.83	77.85%
预付款项	16,096,914.08	25,558,522.64	-37.02%
其他应收款	32,372,662.68	50,181,279.40	-35.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2,187,439.48	302,377,589.54	85.92%
长期股权投资	441,241,024.21	282,469,594.99	56.21%
短期借款	108,000,000.00	28,000,000.00	285.71%
应付职工薪酬	333,166.52	3,214,276.88	-89.63%
应交税费	-493,598.28	-2,965,534.48	83.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885,615.92	32,914,138.43	118.40%
资本公积	935,831,620.82	714,993,248.37	30.89%

1）货币资金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收购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款。

2）应收账款增加主要原因是一季度销售高峰，回款期限未到。

3）预付款项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货款发票，核销预付款。

4）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原因是收购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款由往来款转长期股权投资。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剩余锁定期减少及期末公允价值上升。

6）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收购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7）短期借款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银行贷款。

8）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原因是兑现年薪制人员去年年底计提的20%-30%的考核薪金。

9）应交税费增加主要原因是计提一季度所得税。

10）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原因是对应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变动而引致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产生应纳税所得税差异。

11）资本公积增加主要原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增值使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财务费用	795,435.00	10,772.59	7283.88%
资产减值损失	-1,290,271.55	-200,000.00	-545.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520.00	-13,720.00	169.39%
营业外收入	28,604.74	276,562.71	-89.66%
营业外支出	4,520.93	171,729.48	-97.37%
少数股东损益	-391,577.54	-1,042,240.02	62.43%

1）财务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银行贷款。

2）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部分应收款转为公司资产，冲减已计提的减值。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值上升。

4）营业外收支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减少。

5）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亏损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未执行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2011年4月26日

股票简称: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600530 编号:临2011-06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暨2010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发给了公司董事、监事。2011年4月25日，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7人，董事肖志杰、陆巧敏，独立董事吕红兵请假，书面委托董事长杨国平、副董事长朱敏骏，独立董事金德环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下列七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姓氏笔划为序）：王礼明、朱敏骏、刘江萍、李慧秋、肖志杰、陆巧敏、杨国平；经董事会推荐，提名吕红兵、杜平、金德环、蔡建民四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请见附件1、2、3。）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1年4月8日发布《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该公告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定于2011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的重要性，为避免连续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7,130,750股，持股比例18.311%）和第二大股东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4,355,849股，持股比例17.422%）致函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拟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此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发出后，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公司董事会审查后认为，此项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议题明确，时机成熟，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作为第八、九项议案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的议案的变化外，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审议地点、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1

董事候选人：（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礼明 男，1948年生，大专，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曾任上海交通大学财务处副处长，上海交大申通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交大联合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励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敏骏 男，1966年生，中共党员，硕士，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本公司总裁，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交大南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上海交大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上海交通大学团委书记、校长办公室副主任、房地产处处长、校长助理，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江萍 女，1958年生，大专，会计师。本公司第一、二、三届监事会监事，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曾任上海长江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上海微电脑厂财务科副科长、深圳长江计算机集团联合公司及上海市计算机工业经销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

李慧秋 女，1952年生，中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徐汇区政协委员。现任本公司顾问，上海昂立同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科普教育发展基金会监事。

曾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第二届、第三届副总裁；上海三元昂立营养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市人事局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审定委员会专家；上海市人事局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光机电一体化专业副主任委员；上海科普教育发展基金会第一届、第二届理事；上海市反假维权联合会理事。

肖志杰 男，1963年生，中共党员，博士，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第二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曾任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百联集团专业专卖事业部副总经理，上海百联商业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

陆巧敏 男，1964年生，大专。本公司第三、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上海施惠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兼任松江区工商联合会中山街道分会秘书长。

曾任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科长、副总经理。

杨国平 男，1956年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 本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上海市杨树浦煤气厂党委副书记、代书记，上海市公用事业局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出租汽车公司党委书记。

独立董事候选人：

吕红兵 男，1966年生，硕士，高级律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首席执行合伙人，兼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航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华东政法学院经济法系教师，上海万国证券公司法律顾问室主任，上海市万国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杜平 男，1963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曾任交通银行总行条法处处长，交通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新加坡分行行长。

金德环 男，1953年生，硕士，教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兼任海证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学院副院长，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

蔡建民 男，1944年生，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会计学副教授，中共党员。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上海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会计二系副主任、校务处处长、副校长，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建材（集团）总公司专职董事。

附件2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吕红兵、杜平、金德环、蔡建民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被提名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被提名人不在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七、被提名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八、被提名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包括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上证上字[2008]120号）第一条规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形进行核实。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 日

附件3: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吕红兵、杜平、金德环、蔡建民，作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本人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之一；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人不是或者在被提名前一年内不是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以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七、本人不在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八、本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

九、本人不是中管干部（其他党员领导干部），或任职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纪发[2008]22号）的规定；

十、本人没有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十一、本人符合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十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三、本人保证向拟任职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履历表等相关个人信息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包括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本人在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吕红兵、杜平、金德环、蔡建民
2011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600530 编号:临2011-07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发起人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以下三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顾林福、林惠明、周思未。（各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上述被提名人将作为正式候选人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4月26日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以姓氏笔划为序）

林惠明 男 1953年生，大专。现任上海国际株式会社执行役员、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上海国际商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曾任上海国际株式会海外事业部长。

周思未 男，1978年生，硕士。现任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裁办主任、上海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校长办公室、财务处副主任科员，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兼董秘办主任。

顾林福 男，1956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师。本公司第一至四届监事会监事，第三、四届监事会主席，现任上海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市教委企业管理中心副主任。

曾任上海市教育局、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事员、科员、处长。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张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尤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唐利

公司负责人张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智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利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298,279,377.01	23,615,761,614.23	7.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2,116,079,336.72	11,797,215,793.81	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8	5.82	2.7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5,987,424.02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908		不适用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6,960,367.60	376,960,367.60	-8.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59	0.1859	-18.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1	0.1771	-19.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59	0.1859	-1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3.15	减少2.5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3.00	减少2.4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1,648.32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80,719.70	主要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公司递延收益摊销转入"营业外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78,156.19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援建昌吉州木垒县大浪沙水库捐赠1000万元所致
所得税影响额	-3,568,525.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3,639.80	
合计	17,892,046.1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2,58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230,957,198	人民币普通股	230,957,198
新疆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9,486,161	人民币普通股	139,486,161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2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1,077,743	人民币普通股	21,077,743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545,579	人民币普通股	20,545,579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755,597	人民币普通股	16,755,597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9,787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78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5,999,74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74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4,999,963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963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应收账款	3,802,152,817.99	2,640,314,882.10	1,161,837,935.89	44.00%	主要系受货币政策调控影响，客户支付资金周期延长所致
预付款项	1,822,227,510.26	1,377,217,836.82	445,009,673.44	32.31%	主要系公司预付的原材料款及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4,128,985.28	239,377,195.06	124,751,790.22	52.12%	主要系公司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878,924,889.74	1,377,503,107.55	501,421,782.19	36.40%	主要系公司技术改造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637,101,240.03	504,185,530.44	1,132,915,709.59	224.70%	主要系公司因经营所需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2,836,405.96	94,101,873.43	-136,938,279.39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支付企业所得税及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6,005,170.63	19,747,413.60	6,257,757.03	31.69%	主要系公司计提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51,737,437.04	861,436,436.79	390,301,000.25	45.31%	主要系公司发行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4亿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60,322.90	14,550,189.15	-9,489,866.25	-65.22%	主要系公司套期工具产生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所致

2、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3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管理费用	243,142,792.64	181,748,354.50	61,394,438.14	33.78%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产品研发费用、员工薪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464,258.50	36,505,445.58	-39,969,704.0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苏丹工程项目款项利息及向金融机构支付的银行贷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1,637,075.65	19,786,983.22	21,850,092.43	110.43%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应收款项增加，按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0,797,943.60	14,205,564.59	6,592,379.01	46.4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参股公司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增加，公司按权益法享有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460,727.19	26,172,461.47	11,288,265.72	43.13%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摊销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4,406,515.36	3,982,433.40	10,424,081.96	261.75%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援建昌吉州木垒县大浪沙水库捐赠1000万元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8,096,824.69	-210,251,184.92	152,154,360.2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套期工具平仓资本公积转出减少所致
综合收益总额	334,563,556.70	215,217,060.28	119,346,496.42	55.45%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3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6,196,577.24	3,941,134,198.84	1,315,062,378.40	33.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购买原材料支付资金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987,424.02	-234,143,363.25	-1,571,844,060.77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90,165.00	75,843,733.27	80,046,431.73	105.54%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388,043.10	592,162,631.54	217,225,411.56	36.68%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技改项目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8,045,466.96	712,224,999.69	1,135,820,467.27	159.47%	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及公司发行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4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459,093.96	786,451,659.99	-519,992,566.03	-66.12%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归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在中国境内采取分批注册、分次发行的方式发行总额度不超过40亿元的中期票据。2011年4月13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公司首批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9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2、浙江江山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变公司）诉公司及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变公司）侵犯其商标专用权与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2011年3月，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1）高民终字第35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江山变公司关于公司及衡变公司侵犯其商标专用权的上诉，维持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0）二中民初字第16025号民事裁定，该裁定为终审裁定。

该案未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新疆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改时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取上市流通权起36个月届满且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第一个交易日起方可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如果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21,154万元(即2006年、2007年、2008年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平均增长20%)或2008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则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第一个交易日起的24个月后方可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限售期限36个月届满后的随后24个月内，当价格低于7.1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资扩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调整）时，不减持特变电工股份。	所持股份已于2009年5月8日全部上市流通。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1年4月20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2,027,353,723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将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新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1-028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15日发出召开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1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11 份。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更好发挥募集资金效率，根据各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工程进度及资金需求安排，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上述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运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具体如下：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变公司）以其"特高压变电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沈变公司流动资金，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变公司）以其"直流换流变压器产业结构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用于暂时补充衡变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超高压项目完善及出口基地建设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苏丹喀土穆北部工程项目"及"苏丹东部电网工程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根据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安排，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5亿元用以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资金周转，节约财务费用，遵循了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9.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专项意见：保荐机构同意，特变电工在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可实施本次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房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公司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临2011-030号《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房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11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召开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5月11日北京时间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5月11日北京时间9:30—11:30

2011年5月11日北京时间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附件二。

（五）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011年5月4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股东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一）。

（七）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1年5月9日、5月10日北京时间10:00—13:30；16:00—19:30

2、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B、法人股东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C、股东也可以用传真或信函形式登记。

3、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本公司证券部

（八）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股票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九）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邮政编码：831100

3、联系人：郭俊香、焦海华、侯晓勤

4、联系电话：0994-2724766 传真：0994-2723615

（十）其他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附件一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5月11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证券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2011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089	特变投票	1个	A股股东

二、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738089；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议案序号，如1.00元代表议案1。议案（或议项）应以相应的价格申报。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元

4、在"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三、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1-02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15日发出召开六届十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2011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六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5 份。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07年修订）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内容和格式符合要求，季度报告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审议通过了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使用安排，公司本次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9.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1-030号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房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房产公司）开发的商品房（电梯洋房）76套，合计总金额暂定为5,235.65万元（最终以有测绘资质单位出具的测绘面积与单价的乘积计算为准）。

● 关联人回避事宜：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

●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开发的商品房作为专家住宅楼，有利于天池能源公司更好的引进及留住人才，有利于公司能源产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当期损益无较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池能源公司矿区地处偏远，自然环境恶劣，基础生活设施简陋，为吸引及留住专家型人才，加快公司能源产业的发展，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开发的商品房作为引进人才的住宅楼。2011年4月25日，天池能源公司与房产公司签署了《协议书》，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商品房（电梯洋房）76套作为专家楼，建筑面积约11,712.9平方米，平均单价为4,470元/平方米，总价暂定为5,235.65万元（最终以有测绘资质单位出具的测绘面积与单价的乘积计算为准）。

房产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特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变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属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1年4月25日，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房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投同意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亚细亚路6号办公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伟林

注册资本：叁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出租，委托代建等。

房产公司2010年的净利润9,389.93万元，2010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47,013.98万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房产公司就同一交易标的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净资产5%。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房产公司开发的特变·水木融城小区是国家财政部、建设部批准的"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应用示范工程"，率先采用地热循环恒温技术解决室内取暖和温度控制技术，运用太阳能综合利用技术、中水回用、地热资源综合利用、智能化物业安防系统，植物景观生态系统，建设了12000多平方米大型下沉式广场。该小区是中国西北第一家大型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小区，其一期工程荣获中国住宅工程最高奖项——广厦奖，荣获2010年度全国物业管理示范住宅小区称号。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11年4月25日，天池能源公司与房产公司签署了《协议书》，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开发的特变·水木融城小区商品房（电梯洋房）76套，建筑面积为11,712.9平方米，平均单价为4,470元/㎡，合计总金额暂定为5,235.65万元（最终以有测绘资质单位出具的测绘面积与单价的乘积计算为准）。

经对比乌鲁木齐市及昌吉周边商品质商品房的价格、小区环境、配套设施、物业管理等多方因素，综合对比分析乌鲁木齐市、昌吉州2011年住宅价格趋势，参考昌吉周边楼盘价格，经与房产公司协商，本次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商品房平均单价确定为4,470元/㎡。

合同生效：经天池能源公司与房产公司签字盖章之日即成立，经特变电工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生效。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新疆"十二五"规划确立了准东地区大力发展优势能源转换战略，天池能源公司拥有丰富的煤炭资源，发展能源产业需要大量引进专家型人才。天池能源公司矿区地处偏远，自然环境恶劣，基础生活设施简陋，为引进与留住人才的条件较差。为提升专家型人才生活环境及生活条件，吸引及留住专家型人才，加快公司能源产业的发展，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商品房作为专家楼。

本次天池能源公司购买房产公司特变·水木融城小区商品房作专家楼，有利于天池能源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当期损益无较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发展所需，定价符合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先确认的函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函；

3、《协议书》。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